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表演藝術研究所

英語能力畢業資格檢定標準

99.06.26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所務會議通過

102.11.22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所務會議通過

107.03.15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所務會議通過

108.10.17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所暨學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通過

本所研究生，需於畢業前通過本校英語閱讀適性測驗（Lexile 藍思測驗）中高級 850L，或 TOEIC 700 分，或全民英檢(中級複試)，或 TOEFL(IBT) 69 分。未通過前述規定者，依照本校外語能力暨補救教學方案實施辦法辦理。

本標準，追溯至 98 學年度起入學之本所研究生。